



社團法人花蓮縣天祥國際同濟會

會館地址：花蓮市林森路 236-26 號 7F

電話：(03) 8331122 傳真：(03)8349700

Email: tianshya@ms67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天濟雄字第 19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比賽辦法、報名表

主旨：本會舉辦國小一、二年級國語演說比賽，檢送比賽辦法、報名表各乙份，請鼓勵兒童踴躍報名參加比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比賽日期：4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13:30 舉行比賽

二、比賽地點：花蓮縣議會簡報室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4/8 截止（採通訊報名，以郵戳為憑）

四、抽籤日期：4/11 上午 10:00 於本會會館舉行，不克出席者由主辦單位代抽；另行文通知學校出場序號。

正本：花蓮縣各公私立小學

會長 黃義雄

社團法人花蓮縣天祥國際同濟會

第 37 屆 國語演說比賽辦法

- 二、宗旨：為加強語文教育，增進兒童語言表達能力
- 三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花蓮縣天祥國際同濟會
- 四、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議會
- 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4/8 截止（採通訊報名，以郵戳為憑）
- 七、報名地點：花蓮市林森路 236-26 號 7 樓電話：8331122 上午 8:30~12:00
- 八、抽籤日期：4/11 10:00 於本會會館舉行(不克出席者由主辦單位代抽)
- 九、比賽日期：4/20（星期六）下午 13:30 舉行比賽
- 十、比賽地點：花蓮縣議會簡報室
- 十一、參加對象：花蓮縣內各公私立國小一、二年級在校生，每校四名為限，
- 十二、比賽內容：
 - (一)、題目：自訂（報名後不得更改）
 - (二)、時間：2 分 30 秒~3 分鐘為限；不足或逾時每 15 秒扣總分 5 分，以此類推。
 - (三)、評分標準：內容佔 40%、語音 30%、儀態 30%
- 十三、裁判：聘請專家學者、社會人士擔任
- 十四、獎勵：

名 次	獎 項 內 容
第一名	獎學金 2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、獎品
第二名	獎學金 1,500 元、獎盃、獎狀、獎品
第三名	獎學金 1,000 元、獎盃、獎狀、獎品
第四~六名	獎盃、獎狀、獎品
優勝六名	獎盃、獎狀、獎品
小同濟獎	鼓勵本會會兄子女、孫子參加比賽，不佔比賽名次
參加獎	凡參賽者，可獲得獎品及獎狀乙紙
指導老師	前三名指導老師亦獲得同額獎金、獎牌、獎品並請縣府教育處頒發獎狀。

- 十五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修正之。